

玉环市人民政府 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文件

玉防汛〔2020〕3号

玉环市人民政府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 关于开展防汛防台检查暨隐患大排查抽查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玉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防指成员单位：

为防范化解灾害风险隐患，根据浙江省、台州市防指关于开展2020年度防汛防台检查暨隐患大排查工作和玉环市人民政府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关于开展防汛大检查的通知》（玉防汛〔2020〕2号）要求，玉环市防指将组织开展防汛防台检查暨隐患大排查的抽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抽查目的

检验前期防汛防台大检查和隐患排查工作成效，督促落实防

汛防台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保障 2020 年度汛安全。

二、抽查内容

(一) 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

1、有无开展防汛大检查，有无上报防汛大检查工作报告及相关清单表格。

2、村级防汛形势图修编工作是否已经开展，有关信息是否开始录入省基层防汛防台信息平台。

3、村级防汛防台应急预案是否已经修订完善。

4、防汛防台应急物资是否标配到位。

5、行政村和灾害重点区域应急广播户外终端覆盖率。

6、防汛防台工作挂牌督办整改落实情况。

7、隐患点现场检查。

(二) 市防指成员单位:

1、有无开展防汛大检查，有无上报防汛大检查工作报告及相关清单表格。

2、防汛防台应急预案是否修编，是否上报市防指备案。

3、防汛防台工作挂牌督办整改落实情况。

三、抽查时间

3月16日-20日，具体时间由各检查组确定(分组安排详见附件)。

四、其他事项

1、各乡镇(街道)、经济开发区防指及市防指成员单位要积极配合检查组工作，安排联络员主动与检查组对接工作，并配合安排好检查线路。要按照玉防汛〔2020〕2号文件的要求准备书

面汇报材料和数据表格。

2、检查组车辆由各组自行安排。

3、请市应急管理局、市农业农村水利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住建局、市港航口岸渔业局、市交通运输局于3月13日上午下班前将带队领导和参加人员名单、联系号码报市防汛防旱事务中心。

联系人：赵培峰 89907615 15168756667

附件：2020年汛前重点抽查分组安排表

玉环市人民政府防汛防台抗旱指挥部

2020年3月11日



附件

2020 年汛前重点抽查分组安排表

组别	带队领导	成员	检查地点
1	市应急管理局领导	市应急管理局 1 人、董服华 (13967677997)	玉城、坎门
2	市农业农村水利局领导	市农业农村水利局 1 人、陈舒情 (13586173328)	大麦屿、清港
3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领导	市自然资源规划局 1 人、赵培峰 (15168756667)	沙门、龙溪
4	市住建局领导	市住建局 1 人、龚玲花 (13906761258)	楚门、开发区
5	市港航口岸渔业局领导	市港航口岸渔业局 1 人、陈舒情 (13586173328)	干江、鸡山
6	市交通运输局	市交通运输局 1 人、赵培峰 (15168756667)	芦浦、海山
7	市应急管理局领导	市应急管理局 1 人、张肖峰 (13736639222)	市防指有关成 员单位

注：联络员为成员中有手机号码的同志。

抄送：台州市防指，市委办、市府办、吴才平书记、周阳代市长。

玉环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事务中心

2020 年 3 月 11 日印发
